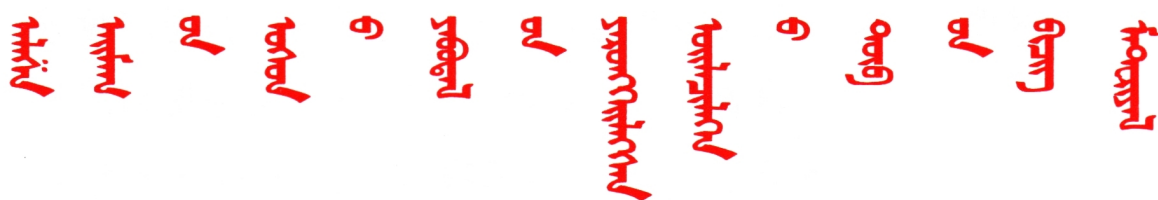


阿拉善盟水务综合服务中心文件



阿水综服发〔2025〕22号

阿拉善盟水务综合服务中心 关于《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阿拉善左旗杭乌拉矿区年产120万吨冶金 熔剂用石英岩矿开采与加工项目水土保持 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的报告

阿盟水务局：

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方案设计单位内蒙古万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左旗杭乌拉矿区年产120万吨冶金熔剂用石英岩矿开采与加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以下简称《报告书》), 并将《报告书》报送阿拉善盟水务局。受贵局委托, 我中心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组织专家对此《报告书》进行了技术评审。经评审、修改、复核、完善, 基本同意该《报告书》编制的相关内容。现将技术审查意见报上, 请核批。

- 附件: 1. 《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左旗杭乌拉矿区年产 120 万吨冶金熔剂用石英岩矿开采与加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
2. 《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左旗杭乌拉矿区年产 120 万吨冶金熔剂用石英岩矿开采与加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专家签字表
3. 《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左旗杭乌拉矿区年产 120 万吨冶金熔剂用石英岩矿开采与加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附件：

《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阿拉善左旗杭乌拉矿区年产 120 万吨冶金熔剂用 石英岩矿开采与加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技术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受阿拉善盟水务局委托，阿拉善盟水务综合服务中心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组织 5 名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专家组成专家组，对由内蒙古万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编写的《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左旗杭乌拉矿区年产 120 万吨冶金熔剂用石英岩矿开采与加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专家通过认真研读《报告书》进行评审，依据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方案编制单位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完善。经复核，修改后方案基本达到相关规范及技术标准要求，现提出审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左旗杭乌拉矿区年产 120 万吨冶金熔剂用石英岩矿开采与加工项目位于阿拉善左旗乌力吉苏木温都尔毛道嘎查。阿拉善盟自然资源局核发《采矿许可证》（证号：C1529002024056110156879），阿拉善左

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项目备案告知书》(项目编号: 2406-152921-04-05-619631)。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年产 120 万吨冶金熔剂用石英岩矿开采加工, 建设露天采场、排土场、工业场地、生活区、矿内道路等配套工程。项目建设总占地面积为 40.7343 公顷, 其中永久占地为 40.1982 公顷, 临时占地为 0.5361 公顷, 占地类型包括裸土地、裸岩石砾地, 其中阿拉善左旗占地 40.3788 公顷, 阿拉善右旗占地 0.3555 公顷(供电线路)。本项目供水管道引接于项目区西北方向自建水源井, 供电由苏高 II 线 332 号杆 T 接引接, 新建进矿道路由 S218 公路引接至矿区东侧。工程建设动用土石方总量为 10.34 万立方米, 其中挖方量 5.17 万立方米, 填方量 5.17 万立方米, 挖填平衡。工程总投资 8011 万元, 工程计划 2025 年 9 月开工, 2026 年 1 月完工, 总工期 5 个月。

本工程地貌类型为低山丘陵, 属中温带大陆性极干旱气候, 多年平均气温 8.6 摄氏度、降水量 124.6 毫米、蒸发量 3049 毫米、风速 3.1 米/秒、无霜期 150 天、最大冻土深度 1.7 米; 土壤类型以灰棕漠土为主; 植被类型为荒漠化草原植被, 植被覆盖度 7%, 水土流失以风力侵蚀为主。项目区为阿拉善高原自治区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水土保持区划属北方风沙区。

二、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 鉴于项目区涉及自治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工程建设应提高防治标准, 优化施工工艺, 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坏范围, 加强保护、治理和补偿措施。

(二) 基本同意从水土保持角度对建设方案、工程占地、土

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的评价。

(三) 基本同意对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和界定。

三、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和防治目标

基本同意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40.7343 公顷。鉴于项目区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北方风沙区一级标准。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综合目标值分析确定，同意设计水平年防治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85%、土壤流失控制比 0.8、渣土防护率 87%，表土保护率不做要求，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不做定量要求。

四、水土流失预测

同意水土流失分析和预测内容和方法。经调查和预测，本工程建设扰动和损毁地表面积 40.7343 公顷，可能造成新增水土流失量 5517 吨。进矿道路是水土流失防治重点区域。

五、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布设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区按功能不同分为：露天采场、矿内道路、排土场、生活区、工业场地、水电工程及进矿道路。

基本同意各分区防治措施布设，主要防治措施为：

(一) 露天采场

首采区西侧沿山体布设土质排水沟。

(二) 矿内道路

施工前对矿内道路进行碎石覆盖。

(三) 排土场

排土场西侧环沟谷外围布设排水沟；排土场北侧、南侧及东侧布设混凝土挡墙。

（四）生活区

施工过程中对生活区临时堆放的开挖回填土进行密目网苫盖；施工结束后对绿化区进行土地整治并撒播种草。

（五）工业场地

施工过程中对工业场地临时堆放的开挖回填土进行密目网苫盖；堆场南侧、东侧及北侧环绕布设混凝土挡墙；堆场内进行碎石覆盖。

（六）水电工程

施工结束后对供水工程除集水井、蓄水池之外的扰动区进行土地整治并撒播种草；对供电工程除电杆、箱变、检查井之外的扰动区域进行土地整治并撒播种草。

（七）进矿道路

施工前对进矿道路进行碎石覆盖。

六、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组织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组织及进度安排。

七、水土保持投资

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的编制依据和方法。基本同意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 423.24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243.77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0.19 万元，监测措施投资 46.88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费 12.70 万元，独立费用 40.14 万元(含工程建设监理费 8.00 万元)，基本预备费 10.31 万元，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 69.248 万元（阿拉善左旗 68.644 万元，阿拉善右旗 0.604 万元），开采

期间按照开采量计征，征收标准为每吨 1.0 元（不足 1 吨的按 1 吨计）。

八、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恢复。

本技术审查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范畴。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补偿，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

专家评审组组长：杨阳

2025 年 9 月 9 日

第 10 页 (共 10 页)

第 10 页 (共 10 页)

第 10 页 (共 10 页)

第 10 页 (共 10 页)

第 10 页 (共 10 页)

阿拉善盟银鑫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左旗杭乌拉矿区

年产 120 万吨冶金溶剂用石英岩矿开采与加工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专家评审组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签 名	备 注
杨 丽	阿拉善左旗水利工程 质量安全中心	高级工程师	杨丽	组 长
孔庆文	阿拉善盟水利工程技 术服务中心	高级工程师	孔庆文	成 员
郑 洋	阿拉善左旗水利工程 质量安全中心	工程师	郑洋	成 员
马雨婷	阿拉善盟水务综合服 务中心	工程师	马雨婷	成 员
马小玲	阿拉善左旗水利工程 质量安全中心	工程师	马小玲	成 员

